

## 出口贸易条款

### 1. 定义

- 1.1. “合同”即指向客户供应货物的任何协议书。签订合同的情况有多种，如：当 Westland 向客户发出买卖定单确认信时；或者当客户接受 Westland 的售货报价时。
- 1.2. “客户”即指在 Westland 签订的任何合同中提名的顾客。如果客户超过一人，本贸易条款中的义务将适用于所有相关人员，集体承担和分别承担。
- 1.3. “货物”和“货”即指合同中的买卖货物。
- 1.4. “知识产权”即指 Westland 对其货物所有权的关注，不论是法定的法律，还是普通法规定，包括但不限于：Westland 的各类品牌，专利和专利申请，技能，产品技术规范，生产手段，配方，研发，质量控制程序，技术文件和证书，贸易机密等。
- 1.5. “LEADR”是律师协会“Lawyers Engaged in Alternative Dispute Resolution”的缩写，LEADR 提供专业性调解服务。LEADR 的邮址为：惠灵顿，邮箱 10991 (P.O. Box 10991, Wellington) 电话：64-4-470-0110 传真：64-4-470-0111 电邮：<leadmz@xtra.co.nz>。
- 1.6. “贸易条款”即指该贸易条款中的各项条款。
- 1.7. “Westland”即指新西兰哈奇提卡威士兰联合乳制品有限公司。(Westland Co-Operative Dairy Company Ltd, Hokitika, New Zealand)

### 2. 总则

- 2.1. Westland 对客户的所有销售都受贸易条款的制约。在产生争议时，贸易条款取代任何其它条款和条件，包括客户购货定单上可能有的任何条款细则。然而，包含在合同中的任何特别条款，将取代该贸易条款中的条款。客户接受货物，就意味着接受贸易条款。如若更改贸易条款，双方都必须签订协议书，方能生效。
- 2.2. Westland 的代理商和代表没有权利作出任何与贸易条款相矛盾的口头代理、陈述、担保，或另加条件或另作协议。任何这样的口头代理、陈述、担保、条件或协议都不能制约 Westland，也不能作为任何合同的组成部分。
- 2.3. 该贸易条款与任何附录合为一体，应当结合这样的附录一同参阅。同样，该贸易条款若作为另一份文件的附录，则应当视为那份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任何销售确认书，销售报价或清单中的特别条款，虽然附有该贸易条款或作为其组成部分，但在产生争议时，将取代该贸易条款。

### 3. 价格

- 3.1. 除非另外陈述，所有价格都是以美金计算，双方都按美金成交买卖。Westland 在接受任何定单之前，保留随时更改其产品价格的权力。除非合同上有陈述，否则价格不包括任何适当的税，关税，运费和保险费。

### 4. 付款

- 4.1. Westland 的标准付款条件是付款后交货。Westland 在产品备齐，预备交货时会通知客户。在收到全部付款之前，Westland 不运货上船。在任何销售报价或确认信上的付款条件可取代 Westland 标准付款条件，不过仅限那一份定单。
- 4.2. 如果 Westland 需要客户有付款担保 (如不可取消信用证)，客户必须在上货海运之前，作出这样的担保。请参

照 Westland 的优先跟单信用证形式。如果没有作为附录附加在贸易条款中，请向 Westland 索取一份。Westland 及其银行必须在上货海运之前，认可所有的跟单信用证。除非事先同意，否则在看到海运单据时，信用证应当可以马上支付。

- 4.3. 如客户没有付款担保，4.1 条款中陈述的 Westland 标准付款条件即生效。
- 4.4. 客户应当通过电汇，将款项转帐到 Westland 指定的帐户上进行付款。如若付款迟延，或客户在指定期限没有按期寄出信用保证书，Westland 将相应的银行愿意借贷给 Westland 的贷款利率，外加 7%，作为应付项目，一并加给客户承担。
- 4.5. 除非事先获得 Westland 书面同意，客户不应当延期付款，作出扣除或抵销。如若客户对某发票上的应付项目有争议，应当向 Westland 递交书面退款要求，并应为 Westland 提供所有相关文件，以便 Westland 妥善评估这样的退款要求。一旦收到类似信息，Westland 将立刻对退款要求进行评估，并努力作出公证的处理。如果 Westland 接受这样的退款要求，Westland 将及时向客户发出退款通知；如果 Westland 不接受这样的退款要求，依然将与客户凭良好的信誉进行协商，以达到妥当解决退款要求的目的。在此期间，客户不应当因某发票有争议正在处理之中而推延付款。
- 4.6. 如果客户不按照本合同的要求进行付款，那么 Westland 有权采取以下步骤 (除法律上可能已经有的所有其它权利之外)：(1) 取消合同，并取消该客户日后的任何定单；且 / 或 (2) 将合同中所有该付的款项 (加上所有其它欠 Westland 的款项) 当作清算债务，需依法支付；且 / 或 (3) 在 Westland 视为适当时，采取以下步骤立刻收取欠 Westland 的所有款项，不论是通过法令要求，诉讼或其它 Westland 认为适当的方法；且 / 或 (4) 复得所有花费，包括取消合同造成的所有损失的费用，以及/或者通过法令要求，采取行动收回钱财或货物所引起的费用。

### 5. 海运

- 5.1. Westland 的标准海运条款规定是船边交货，指定的装运港是利特尔顿港口 (即 FAS Lyttelton)。在任何销售报价或确认信上的海运条款可取代 Westland 标准海运条款，不过仅限于那一份定单。
- 5.2. 如果 Westland 为客户安排货运和保险，这样做完全是为了客户的利益和风险。但是约定的海运条款并不更改。如果客户自己安排货运和保险，Westland 有权审查客户的航海保险。
- 5.3. 至于船边交货海运条款的权利和义务 (或双方同意的其它此类的海运条款)，Westland 和客户将按照《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Incoterms 2000) 中所陈述的条文。根据船边交货海运条款，客户应负责交付所有的税款，运费，保险费，办理进口港的通关手续。并且根据《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Incoterms 2000)，货物遗失或损坏险将从 Westland 转移到客户一方。

### 6. 购买定单确认

- 6.1. Westland 会不时通知客户办理下定单的手续。除非 Westland 收到符合 Westland 定单手续的购买定单，

并且 Westland 也以书面形式确认了这个购买定单，否则一律不向客户供货。这样的确认信可以通过传真或电邮形式发出。

- 6.2. 在确认时，Westland 可能确定一个交货日期。然而，要知道这只是预测而已。除非在定单中特别陈述，而且 Westland 也作出了确认，否则延误不应当是解除合同的理由。一旦定单得到确认，除非经双方同意，一般不得更改。
- 6.3. 如若 Westland 书面确认某定单同意供货，那也仅代表 Westland 按照那份定单同意供货。这样的确认不代表 Westland 有义务确认同意对任何未来的定单或重复定单供货。一次或数次定单的确认，或从前双方有过贸易往来，并不证明 Westland 必须持续供货。Westland 保留拒绝供货的权利，这绝对单取决于 Westland。
- 6.4. 如果没有双方指定的授权人员的签字，那么无论是因书面或口头表达，或因言外之意而误解 Westland 有长期供货的义务都是无效的。在不限制以上所述的通则前提下，除非有双方指定的授权人员的签字，否则不要因 Westland 某代表通过传真、电邮、电话等等与客户联络过，无论是因书面或口头表达，或因言外之意，都不要误解 Westland 有长期供货的义务。

## 7. 包装

- 7.1. 客户在发定单时，应当就特别包装或标签要求通知 Westland。没有这样的事先通知，Westland 将根据产品技术规范中的详述，使用标准包装和标签。

## 8. 延期

- 8.1. 根据客户的要求，Westland 可能同意推延某定单的海运日期。Westland 也可能根据 4.1 或 4.2 条款中所述的而推延运货。如若 Westland 保留货物时间超过 30 天，那么客户需要根据 Westland 按情理决定的数目承担货物仓储费，筹资存货费，货柜费，保险费和预备新出口单证费，以及 Westland 因该批货物所花的费用。如果这样的推延超过 60 天，就要完全取决于 Westland，在无偏见的前提下，决定取消合同。

## 9. 不可抗力

- 9.1. 因无法直接和按情理控制的外在因素，Westland 耽搁或未能按时交货，Westland 将不承担任何责任。这样的外在因素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特别规定的各类情况：供应商的延误或未能供货给 Westland；供应商拒绝或未能提供足够的乳原料进行生产；生产过程中无可避免的耽搁；因为季节缘故影响供应的延误或/和乳原料的生产延误；缺乏原材料；客户的耽搁或失败；罢工和劳工动乱；运输延误；在获得必要的合理进出口文件上有所耽搁；战争；恐怖活动；政府干预；火灾；水灾；事故；自然灾害，和/或任何被通常认为是天灾所引发的事件。
- 9.2. 如若 Westland 一方受到不可抗力的影响，那么以下条款成立：(1) 只要情况允许，Westland 将采取一切合理措施结束不可抗力所引发的情况，以减轻造成的任何损失；(2) Westland 有权取消、中止全部定单或部分定单。在这种场合下，双方彼此不承担责任；(3) 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或依照 (2) 中所述取消定单所造成的损失，Westland 将不予承担。

## 10. 取消定单

- 10.1. 定单一旦确认，客户即不可取消。尽管客户可以要求取消，但 Westland 可以选择允许或拒绝，这绝对单取决于 Westland。

- 10.2. Westland 可以根据以下情况取消定单：(1) 客户违反合同中的任何条款；(2) 客户违反该贸易条款中的任何条款；(3) 根据任何无力偿还债务法或破产法，客户要求补救。

- 10.3. 如若定单被取消，不论是根据 10.1 或 10.2 条款的所述原因，客户将向 Westland 赔偿由此引起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局限于包装和再包装费用，仓储费，筹措资金费用和因价格浮动货价减少差价。如若取消定单是根据 10.2 条款的所述原因，那么 Westland 也可以追回丧失的利润，并追求其它法律认定的权利和补偿。

## 11. 保留拥有权

- 11.1. 客户承认，在客户宣告无力偿还债务或未能按期付款的情况下，该条款旨在保护 Westland 的利益。在没有收到付款之前，Westland 根据法律允许程度，最大限度地保留对货物的拥有权。虽然 Westland 在收到全部欠款之前保留对货物的拥有权，但是根据相应海运条款，客户仍然要担负货物遗失或货损的风险。在客户未能在预定期付款的情况下，Westland 根据相关法律保留其一切权利，复得已售并已经运出的货物。这包括有权使在海上运输的货物改行其道，或进入客户所在地没收这样的货物。这样的权利是累积的，不取代 Westland 在这种情况下应有的其它权利。

## 12. 保单

- 12.1. Westland 保证货物的质量符合他们产品技术规范，根据客户要求，Westland 可为客户提供化验报告证书，以确认货物符合所定的产品技术规范。
- 12.2. 一旦看到海运单据或货物已经抵达港口，以后者为准，客户应当立刻检验运货，且以下诸条适用：(1) 客户合理检验每担运货的权利应当与本条款书中的 12.2 条款一致；(2) 客户在看到货运单据或货物已经抵达港口，以后者为准，如果经检验认为有货物不符合产品技术规范的，客户必须在 14 天内通知 Westland。
- 12.3. 如若客户通知 Westland，认为有货物不符合原定产品技术规范，无论是货物有缺陷，或量不足，或包装有损，或不符合产品技术规范，那么以下条款均适用：(1) 客户应当提供任何损坏或不符合产品技术规范的全部详情，根据实际问题，不论是数量上出错还是包装有损，都必须为 Westland 提供详细说明、财务报表，并提供查货便利，以协助 Westland 调查所得通知是否属实；(2) Westland 决定是否接受任何货物不符合产品技术规范的通知，不论是货物有缺陷，数量上出错，或包装有损，这绝对取决于 Westland；(3) Westland 决定是否拒绝或接受通知书上的要求，并根据购买价按数量向客户退款，都绝对取决于 Westland；(4) 如若 Westland 接受退款要求，那么客户应当按 Westland 指示的方式处理货物。
- 12.4. 如果双方不能同意处理保质索赔的方式，Westland 应当将争执交给一个独立的新西兰测试实验室进行处理。
- 12.5. 在损失险由 Westland 转交给客户之后，Westland 的保单不再担保货物的损坏。客户应当根据该行业最佳处事准则，负责妥善库存，处理好货物。
- 12.6. 以上保单取代任何其它无论是因书面或口头表达，或因言外之意的保单。特别，但不局限于上述通则，Westland 谨此排除任何因书面或口头表达的有关产品效验的保证，或因言外之意的销路保证，或适合某用途的保证，尽管有人言传其某用途。确定产品的用途完全

是客户的责任。客户不应当信赖任何 Westland 的口头意见，解释，陈述，担保，或代理。

12.7. 对于客户可能给予其顾客的任何陈述或保证，客户应当独自负责。

### 13. 技术指点

13.1. Westland 在作出技术指点时，其目的仅仅在于提供有益的建议。未经询问，也无从知道客户独特的情况，所以不能使 Westland 作出专业性鉴定。Westland 对这样的技术指点没有任何义务，不负有任何责任。客户接受这样的技术指点完全自己担负风险。客户应当作出自己的鉴定，而不依靠 Westland。

13.2. Westland 的技术文本是其知识产权的一部分。除非客户事先征得 Westland 书面同意，否则客户不得出于任何意图更改这样的文本。

### 14. 依法守法

14.1. 客户应当严守他们计划使用货物或开辟市场的所在国家的所有有关法律和法规。特别，但不局限于以上总则，客户应当遵守所有的卫生、安全要求，标签要求，注册和准证要求，注明日期要求，保单要求，如实登播广告要求，以及注明货物出产国的要求。

14.2. 在客户下单单时，应当通知 Westland 上述的合法要求，以保证与产品技术规范、生产工序、标签、包装及出口单证都能相符。如果 Westland 能做到，它将遵照这些要求。但 Westland 可保留增加价格的权利，以包括遵照这些要求可能带来的合理的额外费用。

14.3. 客户要承认 Westland 完全依靠他们转告其货物可能有的特别要求，包括客户国的法律要求。除非客户在定合同时或之前书面通知 Westland 这样的要求，否则 Westland 不会因没有满足任何这样的要求而负责任。

### 15. 责任

15.1. 除了货物在装运时有不符合产品技术规范的索赔，其它任何与货物有关的索赔均由客户承担。客户应当持有适当保险，以防出现这类客户应当负责的索赔，包括产品责任险。

15.2. Westland 在任何情况下承担的责任的价值不超过 Westland 所收到的由 Westland 提供的相关索赔货物的购买价格。

15.3. Westland 不负责承担额外的、间接的或随之发生的损失。

### 16. 赔偿

16.1. 如果在货物加工和/或市场开发时有任何性质的索赔，包括，但不局限于因死亡或受伤提出索赔，效验有假索赔，未能保质索赔，以及因触犯卫生和安全事宜所要求

的索赔，客户都当一律承担，绝不牵连 Westland。以上不包括在装运时货物不符合他们产品技术规范的索赔。如果 Westland 因使用客户的品牌、美术品、包装、配方和生产货物规格而导致不论什么性质的索赔发生，客户也都当一律承担，绝不牵连 Westland。

### 17. 知识产权

17.1. 客户谨此承认 Westland 拥有的知识产权，并弃绝任何抢夺知识产权的意图，不对知识产权的合法性提出非议，也不因知识产权作出任何有害行为。

### 18. 调停

18.1. 双方应当通过专业性调停者努力，解决他们之间的任何争执。双方都应当同意使用某一家专业性调停者。如果不能做到双方都同意，他们应当遵从 LEADR 推荐的适合的调停服务提供者。调停的地方应当是在新西兰基督城。专业性调停者的费用由双方平均承担。双方应当凭诚意参与专业性调停，以解决他们之间的争端为目的。专业调停者有 30 天时间在双方进行调解，以达成意见一致。如果双方虽然凭诚意，但仍然不能在 30 天内统一意见，任何一方都可以寻求在法庭上得到补偿。

### 19. 政府法律

19.1. 新西兰法将统管客户与 Westland 之间的所有交易。客户须服从新西兰法庭的裁决。

### 20. 弃权

20.1. 即使 Westland 没有坚持严格按合同办事，包括严格遵照该贸易条款中的所有条款，或推延行使其权利或追求补救法，都不意味着 Westland 废弃或更改合同，或放弃任何这样的权利，或不再追求补偿。

### 21. 转让

21.1. 客户不经 Westland 同意不可转让任何合同中的权利，Westland 也不可无理拒绝。

21.2. Westland 可以不经客户同意，转让任何合同中的权利。

### 22. 有效

22.1. 如若该贸易条款书有任何条款因与司法相违而失效或不能实施，这类条款将得到修正。修正程度只是为了使它在法律上能够有效实施。如果不能修正，这类条款将从该贸易条款中被删除。然而，该贸易条款中的所有其它条款将仍然完全有效。

22.2. Westland 保留更改该贸易条款中的任何条款的权利。Westland 会通知客户任何这样的更改，并适用于所有后来的定单。

感谢您选择 Westland 为您的高质量乳制品的供应商。我们将竭尽全力维护您的商誉。